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
采购医疗保障服务项目合同书
补充协议

项　目　名 称：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采购医疗保障服务项目

甲　　方：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

乙　　方：北京市红十字会急诊抢救中心

签　订　日 期：2024年7月30日

补充协议

甲乙双方于2026年7月30日签订了北京市公安局门头沟分局采购医疗保障服务项目合同书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。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，达成如下补充协议：

第一条 原合同“2、服务和数量中的服务期”调整如下：

服务期:2026年7月30日至2027年7月29日。

第二条 本协议壹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、乙方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 方：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

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年7月30日

乙 方：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

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年7月30日